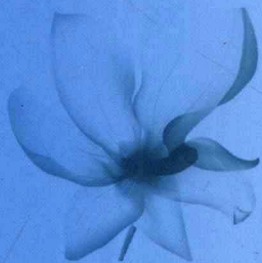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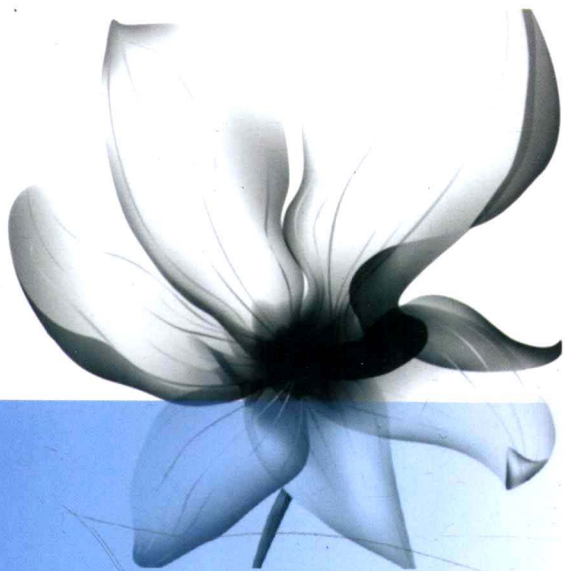


普通话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方言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的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推广普通话有利于贯彻教育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战略方针，对于促进各地语言文化交流也很有帮助。

王岩 主编

普通话口语教程



普通话口语教程

王岩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普通话口语教程/王岩主编 — 郑州: 大象出版社, 2012. 8
ISBN 978 - 7 - 5347 - 7327 - 3

I ①普 II 王 III ①普通话—口语—教材
IV ①H19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91315 号

普通话口语教程

王 岩 主编

出 版 人 王刘纯
策划编辑 杨吉哲
责任编辑 成 艳
责任校对 毛 路 张晓倩 安德华
书籍设计 张 帆 王晶晶
监 制 杨吉哲

出版发行 **大象出版社**(郑州市开元路 18 号 邮政编码 450044)
发行科 0371 - 63863551 总编室 0371 - 63863572

网 址 www.daxiang.cn

印 刷 河南省罗二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15.5

字 数 363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8.00 元

若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印厂地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北一路 30 号

邮政编码 450016

电话 (0371)66781503

前 言

人际交往的手段从书信到今天的网络,是不同时代呈现出的不同的方式。但无论科技如何发展,口语在人际交往中的作用都是其他交际手段所无法替代的,是人们日常生活、工作、学习时的重要交流工具。

马克思认为,人的本质力量是口语交际的力量,这种力量和人的其他力量相比具有决定性的性质。当代大学生正处在人才竞争的时代,要想成为一名合格、优秀的大学生,成为一个高素质人才,加强道德修养和专业学习固然重要,但口语表达的能力也相当重要,目前已成为影响大学生成长、成才和成功的关键因素。大学生在求职、应聘和工作中要频频推荐和展示自己,创造财富,实现人生价值,而这些都离不开与人交流、与人交友、与人合作。当代大学生肩负着建设祖国、实现民族复兴的历史责任,因此提高口语表达水平和口语交际能力有重要的意义。

普通话是现代汉民族的共同语,也是加强各民族联系、促进民族团结的纽带。方言口语虽是民族文化的瑰宝,但在社会交际中,方言的使用容易造成交流障碍,影响人际交往的效果。人与人交流时使用的口语必须是普通话口语,而非方言口语。

普通话口语是一门以提高学生的口语交际能力、沟通能力为目的的实践性很强的技能训练课。但遗憾的是,以往的普通话口语教材,要么是普通话水平测试教材,偏重于普通话语音和普通话测试,要么是理论阐述多,技能训练少,目的不明确,学生学习起来枯燥,教师教起来乏味;而普通话口语的教学往往习惯于偏重静态、离散、孤立的声母、韵母和声调的讲授,最多讲到音变,很难让学生掌握现代汉语的语音规律及实际存在着的、连续的、动态的语言现象,更谈不上提高学生的普通话口语表达能力。我们认为,普通话口语课,应包含普通话语音基础知识、一般口语交际训练和普通话水平测试技巧,把普通话和口语结合在一起。基于目前高等院校口语教材和教学的现状,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普通话口语教程》,旨在为学好母语、练好口才做个有益的引导。教材无论从内容的安排、训练的设计,还是框架的构建,都突出了实践性、针对性、实用性、可读性和趣味性等特点,是一本适合各类院校普通话口语教学的教材。

目 录

第一章 普通话概说	1
第一节 什么是普通话	1
一、普通话的概念	1
二、现代汉语方言区的划分	3
三、普通话是现代汉语规范化的标准	5
第二节 我国新时期的语言文字政策	8
一、我国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的基本方针	8
二、推广普通话是我国的基本国策之一	9
三、学校是推广普通话的重要基地	9
第二章 普通话语音基础	11
第一节 语音的性质	11
一、语音的原理与性质	11
二、语音的物理性	11
三、语音的生理性	13
四、语音的社会性	14
第二节 语音单位及音节分析	15
一、音节是自然的语音单位	15
二、音节的音素分析	15
三、音节的声、韵、调分析	16
四、声母、韵母与辅音、元音	18
五、语音记录符号	19
第三节 汉语拼音方案	20
一、《汉语拼音方案》概说	20
二、《汉语拼音方案》的特点	24
三、《汉语拼音方案》的作用	24

第三章 声韵调训练	26
第一节 声母	26
一、什么是声母	26
二、声母的分类	26
三、声母发音训练	27
四、声母辨正训练	30
第二节 韵母	39
一、什么是韵母	39
二、韵母的分类	39
三、单韵母发音训练	40
四、复韵母与鼻韵母的发音	42
五、声韵配合规律	44
六、韵母辨正训练	45
第三节 声调	51
一、声调的性质和作用	51
二、调值和调类	51
三、普通话调号标记规则	52
四、普通话声调训练	53
五、声调辨正	55
六、声调辨正练习	60
第四章 音节和音变	63
第一节 音节	63
一、汉语音节的分析与特点	63
二、普通话基本音节直呼训练	63
三、音节拼写规则	65
第二节 音变	68
一、历史音变与语流音变	68
二、轻声及其训练	68
三、儿化及其训练	71
四、上声与去声的变调训练	73
五、“一”“不”变调训练	74
六、语气词“啊”的音变训练	76
七、词汇、语法的规范化	78
八、方言词汇辨正	79
九、方言语法辨正	81

第五章 口语交际基础训练	83
第一节 吐字归音训练	83
一、咬准字头	83
二、发响字腹	84
三、收紧字尾	85
四、吐字归音训练	85
第二节 语流节律运用训练	87
一、节律的概念	87
二、停连	87
三、重音	88
四、语调	89
五、语速	90
第三节 态势语运用训练	91
一、态势语的含义、特点和作用	91
二、态势语运用的基本原则	91
三、整体态势语训练	92
四、局部态势语训练	92
第六章 朗读与朗诵训练	95
第一节 朗读与朗诵概说	95
一、朗读的特点及其功能	95
二、朗诵的特点及其功能	96
第二节 朗读朗诵要领	97
一、掌握内容	97
二、明确目的	98
三、分清对象	99
四、把握技巧	99
五、其他应注意的问题	102
第三节 不同内容的朗读朗诵训练	103
一、平实类文章	103
二、记叙文和小说	104
三、抒情散文、诗歌和戏剧	106
第七章 陈述与交谈	108
第一节 陈述	108
一、陈述概说	108
二、文章复述	108
三、讲故事	109

四、有准备的发言	111
第二节 交谈	112
一、交谈的含义、类型及特点	112
二、交谈的原则与要求	112
三、交谈常用技巧	113
第八章 演讲	117
第一节 演讲及其分类	117
一、什么是演讲	117
二、演讲的类型	117
第二节 演讲的技巧	120
一、口语表达技巧	120
二、以态势助演讲技巧	123
三、临场应变技巧	125
第九章 论辩	128
第一节 论辩概说	128
一、论辩的含义与特点	128
二、论辩的基本要求	129
第二节 论辩的语言艺术	130
一、正面进攻,先发制人	130
二、迂回论战,出奇制胜	131
第三节 论辩赛事的组织	132
一、组织方式	132
二、辩题的选定	133
三、论辩赛的主持	133
四、评判的标准	133
第十章 教学口语训练	136
第一节 教学口语概说	136
一、教学口语的含义	136
二、教学口语的特点	136
三、教学口语的要求	137
第二节 主要教学环节的口语训练	139
一、导入语	139
二、讲授语	140
三、提问语	141
四、过渡语	142

五、小结语	142
第三节 教学口语的针对性训练	144
一、不同学科的教学口语	144
二、不同对象的教学口语	145
丨 第十一章 普通话水平测试	147
第一节 什么是普通话水平测试	147
一、测试的名称、性质、方式	147
二、测试内容和范围	147
三、试卷构成和评分	147
四、应试人普通话水平等级的确定	150
五、普通话水平测试流程	150
第二节 普通话水平测试样卷	151
第三节 普通话测试朗读作品训练	155
第四节 普通话水平测试说话	230
一、说话要领	230
二、说话题目	235
丨 后 记	237

第一章 普通话概说

第一节 什么是普通话

一、普通话的概念

普通话,是现代汉民族的共同语、现代汉语的标准语,以及我国各民族通用的语言,同时也是我国的官方语言,以及《宪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国家推广的语言。

在1955年的全国文字改革会议和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上确定了普通话的定义: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的现代汉民族共同语。这个定义实质上从语音、词汇、语法三个方面提出了普通话的标准。

普通话的语音标准——“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指的是以北京话的语音系统为标准,并不是把北京话的一切读法全部照搬,也就是说普通话并不等于北京话。北京话有许多土音,比如,老北京人把连词“和(hé)”说成“hàn”,把“蝴蝶(húdié)”说成“húdiěr”,把“告诉(gàosu)”说成“gàosong”,这些土音,使其他方言区的人难以理解。另外,北京话里还有异读音现象,例如“侵略”一词,有人说“qīnlüè”,也有人说成“qīnlüè”;“附近”一词,有人说“fùjìn”,也有人说成“fǔjìn”,这也给普通话的推广带来许多麻烦。从1956年开始,国家对北京土话的字音进行了多次审订,制定了普通话的标准读音。因此,普通话的语音标准,当前应该以1985年公布的《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以及2012年版的《现代汉语词典》为规范。

普通话的词汇标准——“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指的是以广大北方话地区普遍通行的词语为准,同时也适当从其他方言中吸取所需要的词语。北方话词语中也有许多北方各地独具地方色彩的土语,例如北京人把“傍晚”说成“晚半晌”,把“斥责”说成“吡儿”,把“吝啬”说成“抠门儿”;北方不少地区将“玉米”称为“棒子”,将“肥皂”称为“胰子”,将“馒头”称为“馍馍”。因此,不能把所有北方话的词语都作为普通话的词语,要有一定的选择。有些非北方话地区的方言词由于具有特殊的意义和表达力,而北方话里又没有相应的同义词,所以也被吸收到普通话词汇中来。例如“搞”、“垃圾”、“尴尬”、“噱头”等词经常在书面语中出现,早已加入了普通话词汇行列。可以说普通话所选择的词语,一般都是流行较广而且早就用于书面的词语。

普通话的语法标准——“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包括四个方面的意思：“典范”就是排除不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白话文”就是排除文言文；“现代白话文”就是排除“五四”以前的早期白话文；“著作”就是指普通话的书面形式，它建立在口语基础上，但又不等于一般的口语，而是经过加工、提炼的语言。

普通话指的是现代汉民族共同语。它是现代全体汉民族普遍、共通的交际工具。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是在其基础方言的基础上经过经济和政治的集中逐步形成的，它经历了一个长期的发展过程，大体可分为早期、中期、近代和现代四个阶段。

（一）早期汉民族共同语

汉族有着悠久的发展史，作为汉族交际工具的汉语也有着悠久的历史。据现有的文献记载，殷商时代在中原黄河流域的华夏族聚居区，就有了汉民族共同语的萌芽。历经周、秦、汉及至魏晋南北朝的长时间的发展融合和传播，汉民族共同语达到了相当成熟的程度。商朝都城几经搬迁定于殷（今河南安阳市小屯附近），由于政治、经济、文化等活动的需要，以殷为中心的地区就产生了早期共同语的萌芽，甲骨文即它的书面形式。

周朝先是将殷都的“顽民”迁到洛阳，后来，周平王又把国都从镐京迁到洛阳，这样周王朝就进一步发展了殷商时代的共同语——雅言，“雅言”即夏言，是夏族共同语的意思。

秦是一个大一统的封建帝国。秦始皇的移民、征越、筑长城等措施无疑是促使以中原一带方言为基础的共同语随着人口的迁移而传播到各地的重要途径。秦还推行“书同文”等文化政策，使共同语的传播有了政治上的保障。

两汉时期，随着疆域的拓展和各族人民的大融合，以及先秦经史子集著作的传习，很自然地出现了共同语稳定发展和广泛传播的局面。西汉扬雄在《辘轳使者绝代语释别国方言》中常用的“通语”，以及颜师古注引卫宏《诏定古文尚书序》中常用的“正言”都是共同语的意思。

魏晋南北朝是社会动荡、民众大迁徙的时期。当时以洛阳语音为标准音的汉民族共同语从中原传向北方和江左一带。《魏书·咸阳王禧传》就有关于北魏孝文帝通令“断胡语”，用“正音”的记载。“正音”就是北魏都城洛阳的语音。南朝的宋、齐、梁、陈均建都金陵（今南京），而金陵话则是洛阳话的沿用。

（二）中期汉民族共同语

隋唐宋时期，汉民族共同语的发展进入了中期阶段。隋炀帝杨广以洛阳为首都，把数万户富商大贾从全国各地迁徙到洛阳，推广以洛阳话为代表的“正音”和“正语”。

唐朝的社会生产力迅猛发展，文化事业空前繁荣。当时在都城长安，洛阳话仍被看作是共同语的基础。如孔颖达对经学的传述和注疏，韩愈、柳宗元等在文学上的创作活动等，都促使汉民族书面形式的共同语有了更为广泛的传播。唐代科举时赋诗作文也提出了语音方面的要求，即要符合从魏晋南北朝流传下来的以洛阳音为标准音的《切韵》的规范。

北宋定都汴梁（今开封），洛阳话和汴梁话十分接近，两地流传的语音被称为“中原雅音”。南宋定都于杭州，“中原雅音”也随之在杭州扩大了影响，以至今天杭州话还同中原官话有许多相似之处。当时，洛阳话仍处于标准音的地位，“中原惟洛阳得天下之中，语音最正”（陆游《老学庵笔记》卷六）。

总之，隋唐宋三朝对汉民族共同语的发展起到了不可低估的推动作用。

(三)近代汉民族共同语

金元明清时代,是汉民族共同语扩大影响和标准音转移的阶段。这四个朝代在北京建都长达700多年。金占领中原后迁都北京,中原共同语的影响扩大到金人统治的大部分地区。元相继灭金宋,重归一统,出现了汉族共同语广泛传播的“四海同音”的局面。元人周德清的《中原音韵》就是“以中原为则,而又取四海同音而编之”。元代汉民族还是以中原之音为正音的。从明初的《洪武正韵》到清中叶以前,教授标准音的学者都是以“中原雅音”为依据的。

与此同时,元明清三代随着政治、经济的集中,大量古白话文学作品(元杂剧、《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儒林外史》、《红楼梦》等)的产生和流传,使北京语音逐步上升到标准音的地位。元末明初供朝鲜人学汉语的课本《老乞大》和《朴通事》就是以当时的北京话为标准音而编写的。清政府曾发布过政令要求各级官员和“举人、生员、贡监、童生”皆学习以北京语音为标准的“官话”。北京语音取代“中原雅音”的标准音地位,是在清中叶以后。清朝学者陈钟庆说:“国朝建都于燕,天下语音尚京音。”

这一时期,汉民族共同语经过700多年的发展演变,在标准音方面实现了从“中原雅音”到北京语音的转变,在词汇的语法方面扩大了基础方言北方话的影响,为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诞生奠定了基础。

(四)现代汉民族共同语

从20世纪初到现在,汉民族共同语的发展进入了现代阶段,称为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

近代汉民族共同语的书面形式,既维持着先秦以来的“文言”的统治地位,又孕育着用接近口语的白话文取代文言文的趋势。在口语方面,特别是在语音方面,以北京话为代表的北方话逐渐在各方言区之间取得了交际工具的地位。

民族民主运动的高涨,特别是五四运动,加速了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发展进程,把白话文的传播和北京话的推广结合了起来。“白话文运动”使白话文取代了文言文在书面语中的地位。这时形成了书面上和口头上有了初步的统一规范的现代汉民族共同语,人们开始称之为普通话。但这时的普通话的规范标准尚不够明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除台湾地区外实现了政治上空前的统一,经济和文化沿着社会主义轨道有了飞速发展。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和国际交往的需要,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发展进入了成熟的阶段。1955年10月15日至23日,教育部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在北京召开全国文字改革会议。同年10月25日至31日,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在北京召开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这两个会议总结了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发展规律,明确了普通话的规范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1956年,国务院在《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中又增补了“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这一内容。这样,现代汉民族共同语在语言、词汇和语法三方面的规范就完整地明确起来了,而“普通话”则是对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简洁表达。

二、现代汉语方言区的划分

方言通常的含义有两种:一是指因适应使用者不同社会职业或不同阶级的需要而形成的民族语言的社会分支,叫社会方言;一是指因社会历史地理条件等因素而形成的民族语

言的地域分支,叫地域方言。方言,一般是指地域方言。

由于历史的沿革与变迁,以及地域文化的长久影响,在幅员辽阔的华夏之邦,形成了现代汉语的不同的地域方言。各地域方言之间的差异突出表现在语音方面,词汇和语法方面也存在着一些分歧。根据各方言的特点,联系方言形成和发展的历史,现代汉语可以分为七大方言,即北方方言、吴方言、湘方言、客家方言、粤方言、闽方言、赣方言。使用这些方言的地域形成了七大方言区。

(一)北方方言

北方方言以北京话为代表。分布地域广,主要有黄河流域广大地区,长江以北,镇江以上、九江以下沿江地带和湖北省的一部分(东南角除外),四川、云南、贵州、湖南西北角以及广西的西北部。从东北的黑龙江,到西南的云贵高原,直线距离约3200千米,从东南的南京,到西北的酒泉,直线距离约2000千米,在这么大的区域内使用北方方言进行交流基本上没有什么困难。北方方言区占汉语分布地区的3/4,使用北方方言的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73%。

北方方言又可分为四个次方言:①华北、东北方言,分布在京、津两市,河北、河南、山东、辽宁、吉林、黑龙江,还有内蒙古的一部分地区。②西北方言,分布在山西、陕西、甘肃等省和青海、宁夏、内蒙古的一部分地区。新疆汉族使用的语言也属西北方言。③西南方言,分布在重庆和四川、云南、贵州等省及湖北大部分(东南角咸宁地区除外)、广西西北部、湖南西北角等。④江淮方言,分布在安徽省,江苏长江以北地区(徐州、蚌埠一带属华北、东北方言,除外),镇江以西、九江以东的长江南岸沿江一带。

(二)吴方言

吴方言以上海话为代表。分布在上海,江苏省长江以南、镇江以东(不含镇江),南通的小部分和浙江省的大部分。吴方言内部存在一些分歧现象。杭州曾作过南宋的都城,杭州地区的吴语就带有深厚的“官话”色彩。吴方言的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7.2%。

(三)湘方言

湘方言以湖南长沙话为代表。分布在湖南省的大部分地区(西北角除外)及广东省北部。湘方言内部还存在新湘语和老湘语的差别。新湘语流行于长沙等较大城市,受北方方言的影响较大。湘方言的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3.2%。

(四)客家方言

客家方言以广东梅县话为代表。客家人分布在广东、福建、台湾、江西、广西、湖南、四川等省,其中以广东东部和北部、福建西部、江西南部 and 广西东南部为主。客家人从中原迁徙到南方,虽然居住分散,但客家方言仍自成系统,内部差别不大,如广东和四川的客家人虽相距千山万水却不影响彼此交谈。客家方言的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3.6%。

(五)粤方言

粤方言以广州话为代表,当地人叫“白话”。分布在广东中部、西南部和广西东部、南部的约100来个县。它也是香港、澳门同胞的主要交际工具。粤方言内部分歧不大,四邑(台山、新会、开平、恩平四县)粤语、桂南粤语等虽都各有一些有别于广州话的语音特色,但仍能用来相互交谈。粤方言的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4%。

(六)闽方言

闽方言的主要分布区跨越六省,包括福建和海南的大部分地区、广东东部潮汕地区、雷

州半岛部分地区、浙江南部温州地区的一部分、广西的少数地区、台湾省的大多数汉人居住区。闽方言的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5.7%。

闽方言可分为闽东、闽南、闽北、闽中、莆仙五个次方言区：①闽东方言，分布在福建东部闽江下游，以福州话为代表。②闽南方言，分布在闽南二十四县、台湾及广东的潮汕地区、雷州半岛、海南省及浙江南部，以厦门话为代表。③闽北方言，分布在闽江上游武夷山一带，以建瓯话为代表。④闽中方言，分布于福建中部永安、三明、沙县，以永安话为代表。⑤莆仙方言，分布于莆田、仙游一带，以莆田话为代表。

（七）赣方言

赣方言以江西南昌话为代表。分布在江西省大部分地区（东北沿江地带和南部除外）和湖北省东南角，赣方言的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3.3%。

以上七种方言就与普通话的差别来说，闽、粤方言与普通话距离最大，吴方言次之，湘、赣、客家等方言与普通话距离较小。这里说明和介绍汉语方言的目的之一就是要找出方言与普通话的对应规律，以便更有效地推广普通话。

三、普通话是现代汉语规范化的标准

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的规范，就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对普通话的规范，我们应该有个全面而正确的理解。只有如此，才能更自觉地遵从和完善普通话的规范。

（一）语音方面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

任何一种民族共同语的语言，都必须以一个地方方言的语音作标准音，而不能用各种地方方言的语音拼凑起来的或虚拟出来的语音作标准音。选择哪个地方方言的语音作标准音，同一个民族的政治、经济的集中有着密切联系。近700年来，北京一直是我国的首都（国民党统治时期曾一度迁都南京），是我国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因而北京话的语音逐渐取代了以洛阳话为代表的雅音的标准音地位。

尽管如此，北京语音成为普通话的标准音还是有一个过程的。1913年，当时的教育部正式成立了“读音统一会”，它的任务之一就是规定汉字的标准读音。当时，“读音统一会”选出常用的汉字，采取由来自各省的80余名代表投票、多数票为准的办法，确定了6500多个汉字的标准读音，并用新制定的注音字母注音，称为“国音”，后来称为“老国音”。1920年，教育部公布的《国音字典》就是以这种音为标准的。老国音的特点是：有入声、浊音，分尖、团音，它不完全遵照北京音。

在《国音字典》公布的时候，一些语文教育工作者提出了改定国音标准的要求，他们主张以北京音为标准音。如1920年8月在上海举行的“第六届全国教育会联合会”决议：“请教育部广征各方面意见，定北京音为国音标准，照此旨修正国音字典，即行颁布。”于是“读音统一会”的继承者“国语统一筹备会”不得不在1923年成立“增补国音字典委员会”，并在1924年决定采用北京语音为标准音。1926年完成了《增修国音字典稿》，所有汉字读音一律改为“以北京的普通读法为标准”。这种读音被称为“新国音”。

1932年教育部公布出版的《国音常用字汇》在“说明”中指出：“国音就是普通所谓官音，这种官音本是北京音。元周德清之《中原音韵》即用此音……六百年来早已成为全国的标准音了。民国二年‘读音统一会’制注音字母及编《国音字典》，民国九年本会（‘国语统

一筹备会”)修正《国音字典》,亦即根据此音。因那时取决于多数,对于现代北京语音不免忽略……”今天我们推广普通话,确定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这是对新国音的重新肯定。

以北京语音为普通话标准音,指的是以北京语音的基本体系为标准音,并不包括北京语音中的土音成分。北京土音是指基本体系以外的一些特殊的语音成分。具体地说,“北京土音就是偶现的、狭隘的、讹变的、混乱的那些音节——包括音节中的某些特殊因素”(徐世荣语)。偶然出现的土音,如:舌尖音声母 z、c、s 或发成齿间音 [tθ]、[tθ']、[θ],音节开头的 u[w] 或发成唇齿浊音 [v] 等。狭隘的土音,如:dèn——“把绳子~直”,cèi——“把瓶子~了”等。讹变的土音有:韵母弱化的,如“头发”fa→[fə],“街坊”fang→[fəŋ];声母弱化的,如“活泼”po→bo(送气音变成不送气音),“笤帚”zhou→shu(塞音变成擦音);减音的,如“娘们儿”niáng→niá,“耳朵”duo→do;增音的,如“这儿”er→her,“告诉”su→song 等。混乱的土音,其中有一种情况是某些字受方言影响而误读,但只限于某些词内,并不是一律误读,如:“复杂”的“复”读 fǔ,但“恢复”、“复习”中的“复”仍读 fù,“往东”、“往西”的“往”读 wàn,但“前往”、“往来”的“往”仍读 wǎng。

由此可见,普通话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是汉语随着社会发展而发展的必然结果。

(二) 词汇上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

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意味着普通话的语音、词汇和语法都根植于北方话之中,是在北方话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因为语言的语音、词汇和语法是一个紧密结合的整体。不过,这里说以北方话作为普通话的基础方言,重点讲的是词汇方面的规范。

普通话为什么要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呢?

汉语方言复杂,全国形成了七大方言区(如前所述)。在这七大方言里,北方方言的分布区域最广,它包括整个长江以北和长江以南镇江到九江沿江地带、四川、云南、贵州以及湖北大部、广西西北部、湖南西北角等十大汉族民族居住地区,约占全国汉语地区的 3/4;使用人口最多,占说汉语总人口的 70% 以上;内部一致性最强,凡使用北方方言的人,哪怕一个在哈尔滨,一个在昆明,交流起来也几乎没有什么困难。

普通话把北方话作为基础方言是历史形成的,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13 世纪以来,北方话词汇就随着白话文学作品和官话传播到各地,具有很大的普遍性。尤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深入开展,北方话词汇的流传就更加广泛了。北方方言的词汇也大体成为全国书面语和口语词汇的基础。

与北方方言相反,其他六个方言区分布区域比北方话小得多,使用人口也比北方话少得多,方言内部分歧也相当严重,有的地方甚至数里之遥,口音迥异;一溪之隔,不能通话。所以,除北方方言外的任何一种汉语方言都不能作为普通话的基础方言。

但是普通话并不等于北方话,也就是说普通话词汇以北方方言词汇为基础,并不是要把北方方言的所有词汇都吸收到普通话中去。一方面,普通话要舍弃北方话中某些地方性很强的词语,如北京话里的“递嘻哈儿”(含笑打招呼)、“老爷儿”(太阳)、“哈拉子”(流出的口水),东北话里的“埋汰”(脏),山西、陕西一带的“婆姨”(老婆),河北话里的“米羊”(蚂蚁)、“水蜻”(蜻蜓)等。这些词语地方色彩浓,只在狭小的地区应用,因而不宜吸收到普通话里来。同一事物在北方话的不同地区有些不同的名称,在普通话词汇里也应予以规范,即选择一个通行地区较广的词作标准。如“玉米”、“棒子”、“苞米”、“苞谷”、“珍珠米”、“老玉米”表示的是同一事物,书面语应以“玉米”为标准。另一方面,为了丰富词汇利

于准确表达,普通话也要从其他方言、古代汉语和外来语中适当吸收一些所需要的词。如“瘪三”、“尴尬”、“货色”等是从吴语中吸收到普通话里来的;“诞辰”、“获悉”、“病逝”等是从古代汉语中吸收到普通话里来的;“高尔夫球”、“玻璃”、“咖啡”、“香槟”等是从外来语中吸收到普通话里来的。

(三)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

这是对普通话语法方面的要求。语法的规范以著作的书面语作为寄托物,而不以口语作为直接的寄托物,这是由于语法具有极大的概括性和稳固性,而著作使用的书面语经过作者反复加工才确定下来,是比较定型的。

当然,并不是所有的著作都能作普通话语法的规范,而是仅限于运用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具有典范价值的白话文著作。早期的白话文著作,虽然仍具有某种典范价值,但是作为普通话语法的规范已不完全适用了。有些著作虽然是现代人写的,但是在运用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方面却够不上具有典范价值和规范性。只有在运用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方面既是白话,又够得上典范的著作,才能具有广泛的代表性,才能在语言规范的巩固和发展上起到应有的作用。毛泽东同志的著作、鲁迅先生及现代许多著名作家的作品、经过反复推敲定稿的党和国家的重要文献等,都是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

同样,也并非每一篇现代白话文著作中的每一种构词方式、每一种句法结构、每一种用法都符合普通话语法的规范。我们所说的语法规范,是指这些代表性著作中的普遍的一般语法规律,而不是指其中的特殊用例。如鲁迅先生早期的白话小说中就存在着“一些古怪的字眼”,鲁迅先生也曾客观地评价说“这种白话是不纯洁,不健康的”。像这些“古怪的字眼”就不能作为普通话的语法规范并加以推广。

普通话的语法规范,实际上也是以北方话为基础的,因为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就是用现代汉民族共同语写的,即使作者并非北方方言区的人,他的著作也基本上是按照北方话的语法写的。可见,普通话语法规范的基本来源也是北方方言。



思考与练习

1. 方言的含义是什么?现代汉语方言区是怎样划分的?各大方言区的特点是什么?
2. 下列城市分别属于哪一方言区?
镇江、满洲里、呼和浩特、徐州、贵州、九江、宜宾、苏州、长沙、珠海、湘潭、成都、合肥、梅州、泉州、惠州、深圳、海口、湛江
3. 什么叫普通话?其发展经历了几个阶段?
4. 普通话为什么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
5. 普通话为什么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北方话以外的其他汉语方言能否进入普通话?
6. 普通话为什么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

■ 第二节 我国新时期的语言文字政策

一、我国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的基本方针

列宁说：“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斯大林说：“马克思主义认为，语言的共同性是民族最重要的标志之一。”可见每个民族都应该有自己的民族共同语。如果没有这种共同语，本民族人民之间互相交际、交流思想就会发生困难。汉民族的共同语就是普通话，它是现代汉语的标准语，也是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中国话。普通话的普及程度是同社会的发展息息相关的。社会的政治、经济越统一，科学技术越发达，普通话的推广工作就越显得重要。正因为如此，我国政府对推广普通话工作越来越重视。1955年10月，教育部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联合召开了全国文字改革会议，接着中国科学院召开了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1956年1月，国务院全体会议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成立中央推广普通话工作委员会；同年2月，国务院又发出了《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这个指示成了推广普通话的有力工具。1958年，毛泽东同志发出“一切干部要学普通话”的号召，周恩来同志在《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中也指出：“在我国汉族人民中努力推广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话就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1960年4月，中共中央在《关于推广注音识字的指示》中指出：“应当在学生、教师和青年工人、农民、店员、职员、部队官兵中大力推广普通话，造成社会风气。”至此，推广普通话工作作为我国一项重要的语言政策提到了全国人民面前。1982年12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第十九条里明确规定：“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

语言是信息的载体，交际的工具。当前，我们的社会主义改革正处在一个新的历史时期，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各方面都在突飞猛进，实现了空前的团结和统一。在此形势下，更需要有一个共同的语言传递信息，进行交际。为了适应社会发展，加强语言文字工作，1985年12月，国务院决定把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改名为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简称“国家语委”），扩大了它的工作范围和行政职能。1986年1月，国家教育委员会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联合召开了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规定了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和当前的任务。

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是：“贯彻执行国家关于语言文字工作的政策和法令，促进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推动文字改革工作，使语言文字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更好地发挥作用。”

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的任务是：“做好现代汉语规范化工作，大力推广和积极普及普通话，研究和整理现行文字，制订有关各项标准；进一步推行《汉语拼音方案》，研究并解决它在实际使用中的有关问题，研究汉语文字信息处理问题，参与鉴定有关成果；加强语言文字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做好社会调查和社会咨询服务工作。”其中最重要的两项工作就是推广普通话和汉字规范化。